

编号:

档案号: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GF-2017-0201)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遂平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承包人（全称）：河南瑾坤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实施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遂平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保健院）二次装修项目

工程地点：遂平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院内

工程内容：施工图纸及清单所含的全部内容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二、工程范围

工程范围：施工图纸及清单所含的全部内容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6年3月26日

竣工日期：2026年4月25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0 日历 天。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金额（大写）：壹佰伍拾柒万陆仟伍佰柒拾捌元陆角（人民币）¥：1576578.6元

其中：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本合同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书及其附件
4. 本合同专用条款
5. 本合同通用条款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 图纸
8. 工程量清单
9. 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谈、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

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5年3月26日

合同订立地点：遂平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本合同双方约定 签字盖章 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王亚中

附件 3:

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遂平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承包人（全称）：河南瑾坤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发包人、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和《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经协商一致，对遂平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保健院）二次装修项目（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管理规定和双方约定，承担本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供热与供冷系统，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二、质量保修期

双方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约定本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该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为 **伍**年；

3. 装修工程为 **贰**年；

4.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 **贰**年；

5. 供热与供冷系统为_____/_____/_____个采暖期、供冷期；

6. 住宅小区内的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 **伍**年；

7. 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_____/_____/_____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7 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委托他人修理。

2. 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由原设计单位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单位提出保修方案，由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四、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五、其他

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_____ / _____

本工程质量保修书，由施工合同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在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


2026年3月26日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

2026年3月26日

附件 3

初次报价一览表（格式）

采购项目名称	遂平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保健院）病房楼二次装修项目		
供应商名称	河南瑾坤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刘会盈	注册证书编号	豫 2412023202404256
谈判总报价	大写：壹佰伍拾柒万陆仟柒佰柒拾捌元陆角 小写：1576778.6 元		
合同履行期限（日历天）	30 日历天，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计算	质量标准	合格
报价中未含内容及要求配合条件	无		
供应商盖章：河南瑾坤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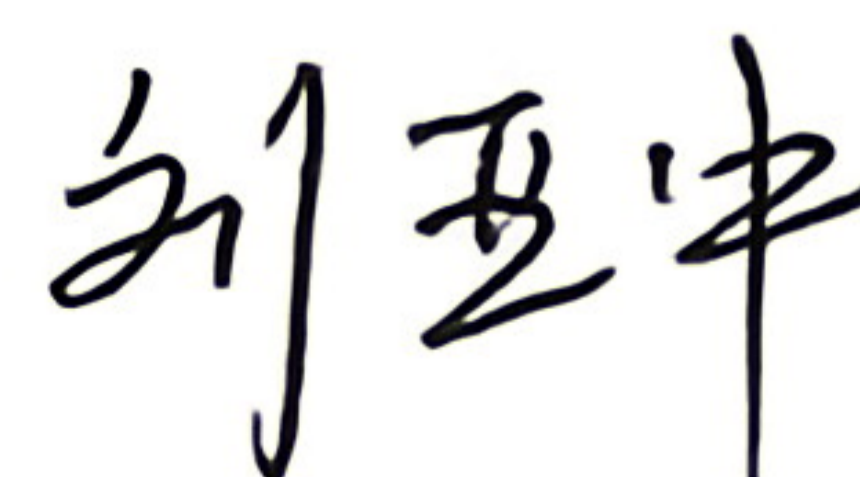
注：供应商二次（或多次）报价时只报总报价，谈判小组仅对最终总报价进行谈判。

供应商代表签字： 

供应商：  河南瑾坤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全称并加盖公章）

2026 年 3 月 25 日





成 交 通 知 书

项目编号：遂政采招【2026】14号

河南瑾坤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 遂平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保健院）病房楼二次装修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和你公司于 2026年03月25日递交的响应文件，经谈判小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及竞争性谈判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已完成评审、成交供应商确认、成交结果发布等工作，确定你公司为本项目成交供应商，成交内容及条件如下：

成交价：1576578.60元。

工 期：30日历天。

质量标准：合格。

项目经理：刘会盈

证号编号：豫 2412023202404256

请收到本通知书后 2 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人：



采购代理机构：



日 期：2026年3月25日

进度提交

26. 工程款（进度款）支付

26.1 双方约定的工程款（进度款）支付的方式和时间：

工程完成总工程量 50%支付总工程款的 30%，工程完成到总工程量 70%支付到总工程款的 50%，竣工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后支付合同价款的 97%；余款 3%作为工程质保金，竣工验收满一年退还质保金。

26.2 承包方在未收到工程款时不能起诉发包方。

七、材料设备供应

27. 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

27.4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与一览表不符时，双方约定发包人承担责任如下：

(1)料设备单价与一览表不符： /

(2)材料设备的品种、规格、型号、质量等级与一览表不符： /

(3)承包人可代为调剂串换的材料： /

(4)到货地点与一览表不符： /

(5)供应数量与一览表不符： /

(6)到货时间与一览表不符： /

27.6 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的结算方法： /

28. 承包人采购材料设备

28.1 承包人采购材料设备的约定： /